

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51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
傳 真：(02)2397-6946
聯絡人：林育菁
電 話：(02)7736-5930

受文者：國立高雄師範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2月6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人(二)字第1060014331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原函、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發布原令及其附件影本(0014331A00_ATTCH1. pdf、0014331A00_ATTCH2. pdf、0014331A00_ATTCH3. pdf、0014331A00_ATTCH4. pdf、0014331A00_ATTCH5. pdf)

主旨：「公務人員考試錄取人員基礎訓練生活管理要點（以下簡稱基礎訓練生活管理要點）」修正規定，業經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106年1月25日公訓字第1062160091號令修正發布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106年1月25日公訓字第10621600912號函辦理，並檢附原函、發布原令及其附件影本各1份。
- 二、按公務人員考試錄取人員基礎訓練，依公務人員考試錄取人員訓練辦法第6條第1項規定，係由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所屬國家文官學院（以下簡稱文官學院）辦理或委託訓練機關（構）學校辦理。茲為因應實務現況及需要，經全面重新檢討修正。
- 三、旨揭基礎訓練生活管理要點發布令影本、修正規定、修正規定總說明及對照表電子檔，均刊登於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網站（<http://www.csptc.gov.tw>）「最新消息





」項下，貴機關（構）學校可自行下載運用。

正本：部屬機關(構)與學校及其附設機構

副本：本部人事處

2017-02-07
08:20:30
電子交換章

裝

訂

